



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变更营业期限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控股子公司沈阳萃华国际珠宝城有限公司通知，其对营业期限进行了变更，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、取得了《营业执照》。具体变更情况如下：

一、变更前：

营业期限：自 2012 年 08 月 21 日至 2022 年 8 月 20 日

二、变更后：

营业期限：自 2012 年 08 月 2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5 日

除营业期限变更外，沈阳萃华国际珠宝城有限公司《营业执照》的其他登记事项均保持不变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沈阳萃华国际珠宝城有限公司《营业执照》。

特此公告

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